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16-031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2:00 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3），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2: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1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3:00 至 201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3:00 收市时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16 号甲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其中议案 7 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9:00-11:30，13:00-15: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可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除上述文件外，代理人还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

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 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6 年 5 月 18 日 15: 00 前传至 0532-83676855 东软载波证券部(收)。来信请寄: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16 号甲,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 邮编 266023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532-83676959

联系传真: 0532-83676855

电子邮箱: zhangyan@eastsoft.com.cn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16 号甲

邮政编码: 266023

联系人: 王辉 张燕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 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敬请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183
- 2、投票简称：东软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中不应包含需累积投票的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的议案编码，2.01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2）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

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 营业执照号	
证券账户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